

“老法师”云集 吹响助老集结号

上海市老年基金会“五老助老”法律志愿团50余名老专家为“同龄人”保驾护航

□见习记者 张叶荷

每两周四的上午或下午，走进浦东新区或者黄浦区的法律援助中心，市民们便会发现，有两名“五老助老”法律志愿团的当班专家早已等候在此，为有需要的老年人提供法律咨询服务。原法院院长、庭长、全国优秀法官、法学院教授、资深律师和公证员……如果再稍微打听一下，市民们便会发现，坐在窗口前专业素养过硬且和蔼可亲的专家们，个个大有来头，堪称公检法司等领域内的“老法师”。

2017年9月，一群志同道合且退休不久的法律专业人士吹响助老集结号，自发组建而成上海市老年基金会“五老助老”法律志愿团。所谓“五老”，原先指的是老法官、老检察官、老警官、老法学教授、老律师，而今公证员也成为该团吸纳的成员之一。因为社会有需要、自己有能力等原因，“五老助老”法律志愿团从刚开始的10来人，逐步壮大至目前的50来人，举办现场咨询服务达72场次，服务了数百人次的老年人。从提供法律咨询到根据老年人关心的内容开办讲座，而今，这支建团已2周年的“老法师”团，正思考着如何更好地发挥自己的余热，为自己的“同龄人”保驾护航。

一支专为老人服务的队伍

“我们对外不会自报身份，一般就称为‘五老助老’法律志愿团成员。”“五老助老”法律志愿团秘书长、上海银行纪委原副书记、法律合规部原总经理郭伟告诉记者，志愿团的名气可不小。经过市民们的口口相传，即使在不对外公布当班专家身份的情况下，仍有不少“死忠粉”慕名前来。有的已经来过不下5次，老年人每次都会带着新问题，来咨询窗口坐上一坐。

“现在，志愿团主要的工作内容就是提供固定时间的法律咨询服务和不定时的法律讲座。讲座内容都是老人们比较关心的，如遗产继承、遗嘱设立、劳动合同、老人赡养等内容，反响还是不错的。法律咨询是每两周一次，时间为周四的上午或者是下午，每次当班会安排两名专家接待需要咨询的老人。”郭伟表示，这样的安排便于最大程度地发挥成员们的作用，互相弥补短板，为老人们提供更加“精准”的服务。目前，志愿团举办现场咨询服务达72场次，服务了数百人次的老年人。

为何会想到组建这样一支精英队伍，且将老人作为服务对象呢？普陀区人民法院原院长、“五老助老”法律志愿团的团长席建声认为，社会有需求、自己有能力，是该团之所以成立的两大原因。用当下时髦的话来说，该团的团魂，则是法律人的“不忘初心”，即终身追求社会公平正义，为弱势的老年人群解疑答惑，助力纠纷的多元化解决。

据民政局透露，目前上海老龄化程度持续加深，截至2018年底，60岁以上户籍老年人口已达503.28万人，占户籍总人口的34.4%（按常住人口计算约23.2%）；80岁及以上户籍老年人口81.67万人，占总人口的5.6%。“随着社会发展，老年人的数量越来越多。由于年龄的关系，老年人很难从网上获取信息或者很难辨别信息的真假，组建一支专为老人提供法律服务的队伍，显得尤为重要。”席建声表示，在团员们年龄及身体状况都还容许的情况下，为社会作一些贡献，助力多元化纠纷的化解，是志愿团团员们乐意参加该团的理由之一。

热情不减 争相“上岗”

团员总共50余人，在浦东新区和黄浦区两个咨询点，每两周安排一次法律咨询服务，这意味着，“老法师”们需要几个月才轮到一次“上岗”。而这，却并不影响“老法师”们的当班热情，有时候还会主动找到秘书长询问“为何还没轮到值班”。

走路矫健有力、说话底气十足，鼻梁上架着一副眼镜，虽只是一眼扫过，却在谈笑间早已看穿你的内心……在诸多热情要求“上岗”的团员中，上海市金钟律师事务所律师魏荣兴是尤为热情的一位，身为改革开放后的第一批专职律师，他已有20余年义务提供法律咨询的经验。

“在我们这里咨询，我们是分文不取的，一个案子上来，该怎么样就是怎么样，绝不像网上那些律师咨询一样，吹牛的多，实际有用的信息就一点点。”魏荣兴告诉记者，几十年的工作经验让法律知识就像是脑子里生了根，抹也抹不掉，能够利用这些知识去帮助有需要的人，是一件十分有意义的事。

与其他团员有所不同的是，身为上海市静安公证处原主任的林玲应该是较晚参与志愿团的一个。“参与志愿团，一方面是自己也步入老年阶段，对于老年人的话题更加感同身受，更加迫切想为‘同龄人’多做些事。另一方面，则是因为志愿团里的团员都是以前工作的同事、战友，大家都认识，相处十分融洽，平时针对一个问题，互相可以切磋和讨论，感觉很开心。”林玲表示。



◀ “五老助老”法律志愿团为老年人开办讲座



▶ “五老助老”法律志愿团为老年人提供法律咨询服务



定制服务 收获一大批粉丝

据了解，志愿团在讲法律的同时，还提供心理疏导工作，让当事人心中的疑惑得到解答的同时，内心的郁结也得到一定的缓解。与一般法律咨询点有所不同的是，在“五老助老”法律志愿团的咨询窗口，根据不同的咨询对象，“老法师”们会定制不同的服务，有时是“拉家常”式的服务，有时是温情路线，还有时是简明扼要的风格。

因为一次碰撞事故被判赔偿，一位老年人耿耿于怀10余年，作为需承担主要责任的他认为，自己的摩托车被撞坏了，也需要得到赔偿。到处奔波10余年，通过打官司等多种形式的诉求均没有结果，而在此过程中，该名老人的妻子也因此病倒。

“当初这名老人找到我们的时候，我就感到，他是知道自己不占理的，只不过心里有道坎要跨。”席建声在接待该名老人时，决定走“温情”路线。“我就问他，你这样做值得吗？”

本该是安享晚年的年纪，却为了这件事，牺牲了家庭，牺牲了安逸的生活。我们这个年纪，开心就跳跳广场舞，有空就去旅游……”

一句“你值得吗？”，在席建声的娓娓道来中，让该名老人的情绪与进来咨询时有了极大的不同。席建声的开导，在该名老人心灵上打开了一条缝，打开了他紧闭的心门。

由于学校评级没有被评上，一位老太纠结了几十年，如今便找到志愿团咨询窗口，寻找解决途径。“我们每个人原先从事的工作不一样，风格自然不一样。像我是法院出身，更多地和服务对象说一些法律上的程序和规定，而学院出身的上海政法学院汤啸天教授则更多地讲一些学校评级的过程。”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原审判长、全国优秀法官袁月全认为，安排两名专家共同接待的意义，在于应对不同服务对象，对症下药，而也因此，“老法师”们收获了一大批粉丝。

期待拓宽更多途径 提供更多服务内容

“随着自己慢慢进入老年阶段，对于老人权益，我们也更为关注，期盼为老年人做更多的事。”在查阅了整个上海市2000多本卷宗后，林玲表示，其中关于遗嘱的案子有500多个，而有些案子则让她感到有些“寒心”。

一男子在去世前，为了怕父母享有自己的财产，便手写了一份遗嘱，将财产全都给予妻子与孩子。结果他的父母就去法院提起诉讼，最终法院只判了3万元给他的父母。“立遗嘱是个法律行为，然而，法律行为首先要符合公序良俗，要兼顾到方方面面的利益。”林玲认为，“公证的一个目的是预防诉讼。如果下次遇到类似事件，我建议公证员应多操一份心，考虑这样的公证是否有必要，是否应为老人保留一定的份额。”

因为感同身受，林玲才颇感“寒心”。与之相类似的，袁月全也曾遇到过一件“想办”却“办不到”的事。一次当班，袁月全接待了一位老人家。老人住在单位分配房子里，由于隔壁就是单位为实习员工提供的宿舍，每天晚上进进出出的吵

闹声，已影响到老人的日常生活。

“老人向单位提出，是否可以将两间房屋对换一下，让老人住在里间，学生们住在外间。本来只要单位同意，这件事就很好解决，然而，单位却不愿意出面协调。后来，我们只能跟他提了几个方案，如果单位愿意通过市场调剂的手段，则可以通过补差价的方式，将两间房屋进行置换，或者可以和单位商量，通过互相租赁的方式，解决换房的问题。”袁月全表示，“每次遇到类似的案子，我们心里都会有点纠结，就感觉没帮到人家，只能给人家提点建议。”

“感觉没帮到别人”这一想法，成为盘亘在每一位志愿团团员心中的“刺”。“志愿团目前正在筹建‘上海市涉老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以便为老龄社会日渐增多的涉老纠纷，提供老年人乐意接受的人民调解服务。”席建声透露，基于志愿团团员的热情和特长，志愿团正在谋划下一步打算，如在多个区开设法律咨询点和增加提供法律服务的场次等，希望能够为更多老年人提供服务，助力纠纷的多元化解决。